

证券代码：002054

证券简称：德美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24-056

##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**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06月24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06月28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为临时董事会会议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

本次会议经过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，以通讯表决方式投票，逐项审议了本次董事会的全部议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**（一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结合本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对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刊登于2024年6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**（二）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结合本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对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刊登于2024年6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**（三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以及结合本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对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刊登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**（四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结合本公司的实际需要，对《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作出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刊登于 2024 年 6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